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SHANGHAI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3)

**自願公告
有關
成功中標位於西安市之地塊**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在政府舉行之公開拍賣中，成功中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西安市啓源二路以南、上春北路以東編號為CB4-3-225之土地(「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需支付之土地出讓金為約人民幣15.25億元。本集團將於適當時間就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與政府訂立正式土地轉讓協議。

該土地位於西安市滄灞生態區，毗鄰在建之西安地鐵10號線未央湖站及灞河。該土地地盤面積約為51,208平方米，為住宅用地，可開發為約94,400平方米之住宅開發項目，配備公用及商業設施。

借助2021年全運會的召開和西安城市骨架的不斷拉大，西安市滄灞生態區的基礎設施和生態環境得到大幅提升，交通更加便利、配套更加完善、住宅市場穩健向上發展。董事會認為，收購及開發該區域之該土地前景亮麗，同時亦契合本集團在主要都會重點地區開發之戰略。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收購該土地屬於本集團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收益性質交易，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須予公布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海平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海平先生、唐鈞先生、樓軍先生、叶維琪先生及鍾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惠愷先生，太平紳士、范仁達先生、李家暉先生及喬志剛先生。